**通 知**

 有關111學年度「**財團法人孫哲生先生學術基金會獎學金」已開始辦理**。敬請貴院按辦法**第3條推薦本籍生**（含研究所，**勿推薦大一生與非本籍生**），並於**111年10月14日（四）前將便簽與推薦學生資料**送本組彙辦（如無人申請亦請務必回覆信箱或電話告知），謝謝。

附註：1、**每院請推薦1到3名學生（含大學部與研究所）並註明排序**，由該會決議最

 終獲獎名單。

 2、推薦之**研究生，請以修習中山學術之相關課程優先**，如無者則由該會定奪。

 3、該會要求使用**專用申請書由系所之「院長」寫推薦**，如無者一律不予受理。

 4、**大一不得申請；碩1、博1或轉學者：前一學年度成績必須是本校、政大、國**

 **立中山、台藝大或東吳等校擇1之成績單，如無持有者或無前一學年（110-**

 **1、110-2兩學期）成績者不得申請。**

 5、**學生繳交文件**：（1）該會專用申請書；（2）學生證正面影本加蓋111-1註冊

 圓章或註冊組/研教組機器購買之在學證明正本；（3）前一學年本校成績單正

 本（研究生如有修習中山學術之相關課程，請於成績單上標註）、操行證明書

 ；（4）家境說明（可直接寫於申請書上或另以A4紙騰打1張）；（5）家境清

 寒相關證明（如政府低收、中低收或110年度全家人國稅局所得資料清單正

 本）；（6）所屬院長推薦（可直接寫於申請書上或按院長習慣格式另紙書寫彌

 封）。

此致

**文學院**

**社科學院**

**管理學院**

 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 敬啟

承辦人：

電 話：62048至53轉219

信 箱：srzeng@ntu.edu.tw

**注意事項：**

1. 獎學金辦法中如有規定不得領取其他獎學金，**請院系務必先上獎助學金平臺查詢：https://my.ntu.edu.tw/FaoAdm/index.html**，以未領過獎的同學為優先推薦考量。
2. 依出納組103-1學期公告，本校匯款帳戶已可接受**郵局、玉山、華南等3家銀行**，請轉知同學自行上網登錄更改，屆時將依照同學更改之帳戶進行報帳。路徑：myntu/帳務財物/薪資入帳變更申請。